

東海大學 105 學年度

經濟學系與資訊工程學系


學生雙主修必修科目學分抵免協定

本辦法自 105 學年度起入學者適用

主學系		加修學系		可抵免必修科目學分
經濟學系一般經濟組 經濟學系產業經濟組		資工系數位創意組 資工系軟體工程組		
科目	學分數	科目	學分數	
微積分乙〈一〉	3-0	微積分乙〈一〉	3-0	3
微積分乙〈二〉	0-3	微積分乙〈二〉	0-3	3

✓主修學系系主任簽章：

加修學系系主任簽章：

主修學院院長簽章：

加修學院院長簽章：

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12 日